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4-027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3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除董事乔鲁予先生外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取得乔鲁予先生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的相关说明。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将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星期一)下午 15:00~17:00 举行 2023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本次网上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互动交流：

参与方式一：在微信中搜索“约调研”小程序后点击“网上说明会”，输入“劲嘉股份”参与交流；

参与方式二：微信扫一扫以下二维码：

请投资者依据提示，授权登入“约调研”小程序，即可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网上说明会的人员有：代行董事长、董事、总经理侯旭东先生，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李德华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晓华女士，财务负责人富培军先生，独立董事葛勇先生、王文荣先生、吕成龙先生。

敬请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4-019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除董事乔鲁予先生外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取得乔鲁予先生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的相关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批复、资金到账情况

2016 年 6 月 1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6 年 7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

2016 年 12 月 14 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通过。

经 2017 年 6 月 23 日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17]996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

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8,787,182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74 元，募集资金总额 1,649,999,970.68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24,750,000.00 元、其他发行费用 631,869.91 元，实际 募集资金净额 1,624,618,100.77 元，募集资金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存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该事项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48210006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49,999,970.68
减：发行费用	25,381,869.91
募集资金净额	1,624,618,100.77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236,431,102.79
减：投入金额	1,193,440,219.78
减：银行手续费支出	52,498.02
加：利息收入	61,820,654.06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注 1】	110,000,000.00
减：现金管理(理财产品)【注 2】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注 3】	141,905,903.99
减：定期存款	
募集资金余额(活期银行存款)	4,609,030.25

【注 1】详见后文三、(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注 2】详见后文三、(四)“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注 3】详见后文三、(五)“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存放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结余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期末银行存款余额(人民币元)
上海银行深圳君汇支行	0039 2972 0300 3399 442	636,030.86
交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4438 9999 1010 0058 8640 0	3,972,999.39
合计		4,609,030.25

注：

1、鉴于“劲嘉智能化包装升级项目”已结项，2021 年 1 月 6 日，存放“劲嘉智能化包装升级项目”募集资金余额的募集资金专户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营业部专户（银行账号：4425 0100 0034 0000 2212)中的所有余额已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同日，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提交“撤销银行账户申请书”，并于当日完成账户销户。

2、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1500 0106 1163 82)，该专户仅用于募集资金项目“山东新型 BOPP 薄膜及复合纸材料项目”募集资金的储蓄和使用。

3、鉴于“劲嘉新型材料精品包装项目”已结项，2021 年 10 月 21 日，存放“劲嘉新型材料精品包装项目”募集资金余额的募集资金专户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专户(银行账号：3371 0010 0100 2155 26)中的所有余额已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同日，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提交“撤销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并于当日完成账户销户。

4、鉴于“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已结项，2021 年 11 月 4 日，存放“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 募集资金余额的募集资金专户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富支行专户（银行账号：3371 6010 0100 2092 82)中的所有余额已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同日，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富支行提交“撤销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并于当日完成账户销户。

5、鉴于“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已结项，2021 年 11 月 12 日，存放“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募集资金余额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熙龙湾支行专户(银行账号：3918 0188 0000 5548 8)中的所有余额已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同日，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熙龙湾支行提交“撤销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并于当日完成账户销户。

6、鉴于“贵州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已结项，2021 年 12 月 17 日，存放“贵州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募集资金余额的募集资金专户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专户(银行账号：2000 0014 0515 0001 9061 814)中的所有余额已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同日，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提交“撤销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并于当日完成账户销户。

7、鉴于“基于 RFID 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已结项，2022 年 11 月 23 日，存放“基于 RFID 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 募集资金余额的募集资金专户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银行账号：1580 4395 6123 83)中的所有余额已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同日，公司向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提交“撤销单位银行账户申请书”，并于当日完成账户销户。

8、鉴于“山东新型 BOPP 薄膜及复合纸材料项目”已结项，2023 年 7 月 13 日，存放“山东新型 BOPP 薄膜及复合纸材料项目” 募集资金余额的募集资金专户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银行账号：1500 0106 1163 82)中的所有余额已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同日，公司向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提交“撤销单位银行账户申请书”，并于当日完成账户销户。

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详见：附表 4。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 2008 年经股东大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下同)，并经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第七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兴业银行深圳华富支行、兴业银行深圳深南支行、光大银行深圳熙龙湾支行、北京银行深圳南山支行、上海银行深圳君汇支行、交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等银行分别设立了账号为 15804395 6123 83、3371 6010 0100 2092 82、3371 0010 0100 2155 26、3918 0188 0000 5548 8、2000 0014 0515 0001 9061 814、0039 2972 0300 3399 442、4438 9999 1010 0058 8640 0、1500 0106 1163 82、4425 0100 0034 0000 2212 九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2018 年 4 月 9 日、2021 年 1 月 6 日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有效地履行。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生将募集资金用于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投资现象，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占用或挪用现象。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劲嘉股份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第五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第六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等相关内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基于 RFID 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	52,200.00	52,200.00	19,661.81	18,657.74
劲嘉新型材料精品包装项目	51,928.60	38,427.00	38,427.00	35,524.58
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7,981.96	7,981.96	7,981.96	4,632.87
贵州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9,582.72	9,582.72	9,582.72	8,398.21
江苏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8,322.24	8,322.24	8,322.24	5,877.51
劲嘉智能化包装升级项目	15,140.00	15,140.00	15,140.00	14,601.19
包装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15,392.00	15,172.08	15,172.08	7,121.03
贵州省食品安全(含药品保健品)物联网与大数据营销溯源平台项目	39,290.00	18,174.00	–	
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		–	18,174.00	18,174.00
山东新型 BOPP 薄膜及复合纸材料项目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99,837.52	165,000.00	162,461.81	142,987.1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 1,429,871,322.57 元(其中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项目的资金 236,431,102.79 元，募集资金支付使用 1,193,440,219.78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41,905,903.99 元，扣除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52,840,874.21 元，加上利息收入 61,820,654.06 元，扣除支付手续费 52,498.02 元，实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14,609,030.25 元(其中期末活期存款余额 4,609,030.25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110,00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预案》，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对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行投入的资金。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计人民币 236,431,102.79 元，该事项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核字【2017】48210017 号”鉴证报告。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36,431,102.79 元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11 月 8 日、11 月 9 日、11 月 10 日、11 月 13 日将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共计人民币 236,431,102.79 元由募集资金账户转至公司普通账户。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22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 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3 年 5 月 5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1.25 亿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3 年 5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含 1.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报告期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如下：

2023 年 1 月 4 日，公司归还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 万元。

2023 年 1 月 11 日，公司归还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00 万元。

2023 年 2 月 17 日，公司归还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700 万元。

2023 年 3 月 30 日，公司归还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400 万元。

2023 年 5 月 5 日，公司归还交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

2023 年 5 月 5 日，公司归还上海银行深圳君汇支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500 万元。

2023 年 5 月 18 日，公司将交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3 年 6 月 27 日，公司将交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闲置募集资金 6,5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3 年 8 月 25 日，公司将上海银行深圳君汇支行闲置募集资金 2,5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3 年 9 月 13 日，公司归还交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00 万元。

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归还交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00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11,000 万元。

(四)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3 个月内可滚动使用，投资单个理财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根据市场情况在该额度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金管理尚未到期余额为 0 元。

(五)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20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部分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包括理财收益及银行存款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1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募投项目“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1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募投项目“劲嘉新型材料精品包装项目”“贵州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提高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结余募集资金(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2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基于 RFID 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3,542.86 万元(该金额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节余募集资金，包括理财收益及银行存款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3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山东新型 BOPP 薄膜及复合纸材料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602.05 万元(该金额为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的节余募集资金，为理财收益及银行存款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将“劲嘉智能化包装升级项目”结余资金 6,170,000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1 年 1 月 6 日，公司将“劲嘉智能化包装升级项目”结余资金 7,197.95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1 年 5 月 17 日，公司将“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结余资金 36,867,000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1 年 7 月 1 日，公司将“贵州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结余资金 14,282,000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1 年 7 月 1 日，公司将“劲嘉新型材料精品包装项目”结余资金 40,540,000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1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将“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结余资金 4,977,311.90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1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将“劲嘉新型材料精品包装项目”结余资金 13,956.84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1 年 11 月 4 日，公司将“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结余资金 16,495.84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1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将“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结余资金 12,252.61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1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将“贵州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结余资金 7,154.47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将“基于 RFID 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结余资金 32,900,000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2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将“基于 RFID 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结余资金 61,518.21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3 年 7 月 5 日，公司将“山东新型 BOPP 薄膜及复合纸材料项目”结余资金 6,040,000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3 年 7 月 13 日，公司将“山东新型 BOPP 薄膜及复合纸材料项目”结余资金 11,016.17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141,905,903.99 元。

(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52,840,874.21 元，加上利息收入 61,820,654.06 元，扣除支付手续费 52,498.02 元，实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14,609,030.25 元(其中期末活期存款余额 4,609,030.25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110,000,000.00 元)。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0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2021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2021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2022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2023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详见附表 1(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附表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原因及调整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为了达到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最大化，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整体效益，公司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于 RFID 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的建设内容进行调整；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鉴于市场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为确保募集资金有效使用，公司拟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贵州省食品安全(含药品保健品)物联网与大数据营销溯源平台项目”，变更为“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

2018 年 1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两项议案。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鉴于市场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为确保募集资金高效使用，公司拟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基于 RFID 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变更部分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新增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项目名称为“山东新型 BOPP 薄膜及复合纸材料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菏泽中丰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7 日，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本公司、保荐机构及募集资金开户银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信息披露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明细表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原因及调整情况

4、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表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24,618,100.7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718,199.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29,871,322.5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56,358,100.7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0.4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资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基于 RFID 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	是	522,000,000.00	196,618,100.77		186,577,412.36	94.89%	已结项		不适用	否
贵州省食品安全(含药品保健品)物联网与大数据营销溯源平台项目	是	181,740,000.00	–						不适用	是
劲嘉新型材料精品包装项目	否	384,270,000.00	384,270,000.00		355,245,800.02	92.45%	已结项	11,284,544.04	否	否
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否	79,819,600.00	79,819,600.00		46,328,686.49	58.04%	已结项	46,886,854.20	是	否
贵州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否	95,827,200.00	95,827,200.00		83,982,093.42	87.64%	已结项	49,757,381.99	是	否
江苏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否	83,222,400.00	83,222,400.00	4,619,000.00	58,775,127.85	70.62%	202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劲嘉智能化包装升级项目	否	151,400,000.00	151,400,000.00		146,011,893.34	96.44%	已结项		不适用	否
包装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否	151,720,800.00	151,720,800.00	12,894,199.00	71,210,322.42	46.94%	202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	否	–	181,740,000.00		181,740,000.00	100.00%	已结项	58,787,043.00	是	否
山东新型 BOPP 薄膜及复合纸材料项目	否		300,000,000.00	41,205,000.00	299,999,986.67	100.00%	已结项	–20,418,888.49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650,000,000.00	1,624,618,100.77	58,718,199.00	1,429,871,322.57	88.01%				–
补充流动资金	否									
超募资金投向	否									
合计	–	1,650,000,000.00	1,624,618,100.77	58,718,199.00	1,429,871,322.57	88.01%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为保障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最大化，根据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延长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详见附表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原因及调整情况。“劲嘉新型材料精品包装项目”未达到预期收益，系报告期内该项目订单下滑所致；“山东新型 BOPP 薄膜及复合纸材料项目”未达预期收益，系报告期内该项目在建或之初生产运营尚需磨合，市场及业务订单尚需拓展所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鉴于市场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为确保募集资金有效使用，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贵州省食品安全(含药品保健品)物联网与大数据营销溯源平台项目”，变更为“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根据 2018 年 1 月 3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贵州省食品安全(含药品保健品)物联网与大数据营销溯源平台项目”，变更为“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项目实施地点由贵州省贵阳市变更为广东省珠海市。 根据 2020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拟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变更部分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新增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拟变更“基于 RFID 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募集资金金额 3 亿元用于新增募集资金金额 3 亿元用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山东新型 BOPP 薄膜及复合纸材料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菏泽中丰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广东省深圳市变更为山东省菏泽市。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8 年 1 月 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为了达到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最大化，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整体效益，公司基于云计算技术快速发展、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的需要，“基于 RFID 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在原有投资项目基础上新增“物联网研发运营服务中心”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23,643.1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出了先期投入的垫付资金 23,643.1 万元。本次置换已经 2017 年 11 月 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 5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含 1.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11,0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着合理、节约及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劲嘉智能化包装升级项目，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劲嘉新型材料精品包装项目，贵州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基于 FRID 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山东新型 BOPP 薄膜及复合纸材料项目结项后有结余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14,190.59 万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52,840,874.21 元，加上利息收入 61,820,654.06 元，扣除支付手续费 52,498.02 元，实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14,609,030.25 元（其中期末活期存款余额 4,609,030.25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110,000,000.00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一、调整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内容									
基于 RFID 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	基于 RFID 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	196,618,100.77		186,577,412.36	94.89%	已结项		–	否
二、变更募集资金项目									
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	贵州省食品安全(含药品保健品)物联网与大数据营销溯源平台项目	181,740,000.00		181,740,000.00	100.00%	已结项	58,787,043.00	是	否
山东新型 BOPP 薄膜及复合材料项目	基于 RFID 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	300,000,000.00	41,205,000.00	299,999,986.67	100.00%	已结项	–20,418,888.49	否	否
调整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为了达到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最大化，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整体效益，公司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于 RFID 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的建设内容进行调整；基于市场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为确保募集资金有效使用，公司拟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贵州省食品安全(含药品保健品)物联网与大数据营销溯源平台项目”，变更为“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2018 年 1 月 30 日，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两项议案，公司在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和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于 2018 年 1 月 4 日刊载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的公告》和《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刊载了《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拟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变更部分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新增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拟变更“基于 RFID 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节余的募集资金金额 3 亿元用于新增募投项目“山东新型 BOPP 薄膜及复合纸材料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菏泽中丰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在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和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于 2020 年 11 月 21 日刊载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刊载了《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说明(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附表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原因及调整情况

| 序号 | 项目名称 |